

2020 年度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有关保密规定，该部分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9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本级)	行政机关	4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和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坚持一手抓常态化疫情防控，一手抓退役军人工作，以“思想政治工作年”“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深入开展“不忘初心担使命、退役军人立新功”实践，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着力建立健全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推进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有力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落地见效，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并取得较好成效，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凝聚“爱我人民爱我军”的磅礴力量。

(一) 健全完善工作体系

全面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领导。发挥各级党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机制优势，创新推广向履新的地级市市

委书记、县（市、区）委书记寄发《关于退役军人工作致新任领导干部的函》，进一步强化各级党委政府抓退役军人工作的主体责任，形成省、市、县“三级书记”一起抓的良好态势。省委和省政府始终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谋划推进全省退役军人工作，定期研究退役军人工作。组建以来，省委先后召开7次常委会会议或领导小组会议，省政府先后召开3次常务会议、9次专题会议。省领导批示220多次，其中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90多次。

扎实推进服务保障体系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省委“出满勤、干满活”的要求，在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组织开展“五比五看”创“五有”先进单位活动（比“五有”看落实，比服务看成效，比引领看作用，比创新看特色，比文化看“军味”），促进各级服务中心（站）规范化、实体化运转，全省有801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被评为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并在此基础上着力培育两个100家“五有”先进单位（县乡100家、村级100家）。依托服务中心设立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探索在吸纳退役军人就业较多的企业、商会、工业园区设立退役军人服务站，在退役军人集中的村（社区）成立退役军人党支部，不断织密服务网、丰富服务内容。

强化工作落实推进机制。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纳入省委“三四八”贯彻落实机制持续深化抓实。将退役军人工作纳入地方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内容，纳入双拥模范城（县）评比表彰、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指标体系。建立军地相互支持需求“双清单”等双

拥工作协调八大机制。出台《深化军地合力推动退役军人工作十条措施》，军地合力探索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新路子。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互联网”，权责清晰、督导有力的工作落实机制不断优化。

（二）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工作

开展“不忘初心担使命、退役军人立新功”实践。在全省退役军人系统组织开展“不忘初心担使命、退役军人立新功”实践，引领退役军人“八个争当”（争当改革发展稳定“生力军”、创新创业创造“先行者”、乡村振兴“服务员”、精神文明建设“志愿者”、急难险重任务“突击队”、生态建设“示范者”、平安建设“守护者”、军地协同“连心桥”），涌现出一大批多类型的退役军人先进示范典型。在疫情防控期间，向全省退役军人系统和广大退役军人发出倡议书，组织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防疫抗疫。各级退役军人部门积极发挥体系优势和功能作用，全省迅即成立退役军人党员志愿服务队、抗疫党员先锋队453个，4万余退役军人党员主动报名请战，共组织30多万名退役军人投身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落实常态化与退役军人挂钩联系制度。省市县三级退役军人部门负责联系重点困难退役军人和重点优抚对象，乡镇（街道）、村（社区）服务站对辖区退役军人实现普遍联系，推进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12345工作法”。“1”坚持“一把手”挂帅（第一责任人）；“2”突出“两个重点”（政治思想工作、解决实际困难）；“3”落实“三个结合”（重点联系与普遍联系、平常联系与定期联系、上门

联系与上网联系)；“4”建立“四项制度”(一人一台账、一季一联系、半年一访谈、一年一总结)；“5”要求“五个到位”(政策宣传、关心关爱、困难帮扶、矛盾化解、督促检查)，重点摸清了六大类重点联系对象底数，推进一批诉求问题解决。活动开展以来，各级退役军人部门、服务中心(站)走访六大类重点联系对象 1.3 万人次，发放慰问金(品)近 3000 万元，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问题 5300 余个，解决诉求、化解矛盾 1000 多件。

强化典型培树和引领。充分发挥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优势，大力培树一批展示“军”的历史、体现“军”的情怀的思想政治教育基地，在退役军人事务部的大力支持指导下，传承红色基因，发扬老区苏区优良传统，立足古田会议旧址、红军长征出发地等，打造以红色为主线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基地、现场教学点等。开展全省“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共推荐征集候选对象 100 名，评选出“最美退役军人”10 名、“最美退役军人”提名奖 10 名，活动网络投票参与人数达 46 万人次。强化基层一线导向，加强“三支队伍”建设(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先锋队、兵支书“领头雁”、优秀退役军人党员示范队)，发挥好基层退役军人的力量。

(三) 移交安置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会同组织、编制等部门，超前谋划，科学合理制定安置方案，拓宽渠道、深挖潜力，全面推行“阳光安置”。突出师团职安置重点，对荣立战时三等功、二等功及以上奖励和获全国

表彰的给予优先择岗安置，对在艰苦边远地区和飞行、舰艇、涉核等特殊岗位工作的给予加分照顾。军地双方实行联合办公、联合督导，及时掌握安置进度、加快安置进程，按照时间节点不折不扣全面完成了中央下达的年度军转安置任务，其中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安置到公务员和参公岗位比例 90%以上，实现退役军人、部队和地方接收单位“三满意”。加强与中央和省属国有企业逐一联系对接，搭建好企业单位和退役士兵之间的就业平台，力促退役士兵和企业单位互利共赢。督导各地加强与岗位所在企业进行沟通协调，及时掌握岗位性质、待遇、社保等具体情况，采取阳光安置办法，提供给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自主选择，提高安置满意率。

指导各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做好年度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和专业培训，组织做好军转干部适应性培训和省（中）直单位接收军转干部专业培训。组织 2020 年度接收安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参加国家网络课堂培训，参率达到 100%，被评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网络培训先进单位”。

坚持高标准高质量落实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工作，先后在全省开展“攻坚推进月”行动、缴费质量提升活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全省累计受理符合条件退役士兵 28115 人，其中养老保险办结率达 100%，比国家规定的时间提前近 2 个月完成任务，是全国率先完成补缴任务的 3 个省份之一。高度重视做好资金保障，在下拨中央财政资金的同时，省市县级财政归集配套资金约 4.45 亿元，确保补缴工作顺利实施。

（四）就业创业工作

制定《福建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实施办法（试行）》，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工作有关流程、承训机构信息黄页的推荐程序等主要内容进行规范。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和就业扶持创业孵化基地挖掘和培养，向部推荐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福建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石狮市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3家。做好2020年全省参加高职扩招报名的退役军人3588名，占全省报名总人数的47.4%。

举办福建省首届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全省初赛于6月底前全部完成，159个参赛项目报名参加。省级复赛于8月份开展，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和优秀项目奖36个，并邀请7名创业导师与获一、二、三等奖的企业（团队）结对，长期提供专业政策咨询和创业培训支持。利用退伍季等时机，常态化开展“送政策送岗位进军营”活动，择优选送200余个岗位供退伍老兵自主选择，编制最新教育培训和就业创业政策送进军营，为退伍老兵们提供暖心服务，中央电视台“正午国防军事”栏目作了报道。

针对疫情防控形势，推出5项“云服务”（政策宣传“云推广”、建立台账“云统计”、促进就业“云招聘”、创业大赛“云服务”、教育培训“云课堂”），广泛开展以“抗疫情助就业”为主题的“云招聘”活动，全省各级共举办各类退役军人招聘会183场，12155家用人单位提供321206个岗位，退役军人参加招聘会63396人次，达成就业意向14040人次。开展“百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遴选的54个线上培训平台和涵盖100多个职业（工种）的线上培训资源，

并推出“云课堂”首批 10 门课程，共有 9306 人次退役军人参加培训。

（五）军休服务管理工作

按照防控疫情工作部署，有针对性地制定防控措施，宣传到位，摸排到位，防控到位，服务到位，全面织密疫情防控网。在做好自身防控的基础上，积极引导军休干部利用自身优势发挥余热投身抗疫一线。组织全省军休干部慷慨解囊捐款捐物，全省共捐款 165.52 万元，福州市军休干部王根栓、厦门市军休干部葛永贤各捐款 10 万元。

主动对接部队移交单位，积极开展军休移交安置工作，超额完成中央下达任务。完成全国军休安置服务管理信息系统五级联网，实现线上办理军休干部安置去向审定、接收安置、护理费审批、军休人员基础信息查询等日常工作。不错不漏，按时上报军休干部换证基础数据材料。

广泛发动军休干部自身优势，丰富军休文化建设，举办 2020 年度军休干部书画摄影作品展、趣味运动会等丰富活动，全省各地共选送 66 幅书法作品、19 幅绘画作品、38 幅摄影作品。

（六）优抚褒扬纪念工作

完成优抚数据核查年度审定，新增优抚对象 2187 人。做好伤残人员等级评定，新办、补办评定伤残人员 39 名、调升残疾等级 8 名，完成 127 名部队退役或移交地方安置人员换证和抚恤关系转移。做好春节期间慰问和送立功喜报工作，全省走访慰问驻闽部队、优抚对象 6.5 万人，发放慰问

金 3500 余万元、年画 70 余万张，上门送立功喜报 2500 余人次、发放奖励金近 350 万元。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致敬·2020 清明祭英烈”网上祭扫活动，并联合省教育厅、团省委、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开展“特别的怀念，给特别的你——2020 清明祭英烈”主题征文，征集 2658 篇来稿。开展抗日战争胜利 75 周年和抗美援朝出国作战胜利 70 周年纪念活动。报送国家级抗战遗址 1 个、著名抗日英烈 11 名、著名抗日英雄群体 1 个。会同人社等部门为 1494 名符合条件的健在人员发放“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纪念章。

落实新修订的《光荣院管理办法》和部关于优抚事业单位改革发展的总体要求，从全面摸清底数、推进转隶、规划新建及改扩建、加强服务保障、强化组织领导等方面，加强优抚事业单位的建设服务管理。推动出台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维护和红军遗骸保护工作方案，建立全省烈士纪念设施项目库，促进保护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开展烈士纪念设施数据采集校核工作，全面摸清烈士纪念设施底数。

（七）双拥工作

在新一届全国双拥创模工作中，我省 19 个市、县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成为全国唯一连续五届实现所有设区市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满堂红”的省份，省委副书记、厦门市委书记胡昌升在全国表彰大会上作交流发言，2 个单位、3 名个人被表彰，双拥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

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双拥工作若干机制的意见》，建立健全新组建新移防部队支援、军地互提需求、互办实事“双

清单”、拥军支前服务保障、新老兵退役仪式、军民共建以及“三后”问题等8项工作机制。全省各级投入10亿多元支持驻闽部队基础设施、训练设施、文化设施和生产生活设施等建设，帮助解决随军家属随调259名、随军家属就业539名，安排46个岗位用于专项招考，为2694名军人子女办理就读优质学校。

深入开展“情系边海防官兵”拥军优属活动，对1630名新疆、西藏、云南、广西、海南等驻边防官兵家属走访慰问，全国双拥办转办的21名执行边境专项任务官兵家庭困难全部解决，对在闽驻高山、海岛、海军舰艇部队以及海训部队、空军轮训部队走访慰问，赠送慰问金（品）1200多万元。

发挥双拥工作机制优势，全力支援打好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全省退役军人系统共捐款捐物2000多万元，协调福州东泽医疗器械公司向湖北省荣军院捐赠约价值150万元医疗设备。为驻闽部队协调了一次性医用口罩41.5万个、额温枪1万多支等防控物资。对驻闽部队129名驰援武汉医护人员及其家属，落实“六个一”措施（一项对接机制、一次慰问走访、一本信息台账、一封慰问信、一个拥军包、解决一批现实困难），全力做好贴心服务，受到全国双拥办充分肯定。做好393名援鄂回撤陆军医护人员厦门疗养保障工作。

（八）自身建设情况

按照“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要求，针对系统转隶新人多、基层人员政策业务水平参差不齐的情况，结合常态

化疫情防控形势，以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目标，下大力气抓基层、打基础、强基本，有力提升全省退役军人系统干部队伍的素质和能力。根据疫情特点，利用网络平台，灵活开展干部线上培训、网上学习，共举办覆盖省市县三级的业务等培训班 73 场次，3500 人次参加。会同省委组织部举办全省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专题研讨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

做好“十四五”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成立专业编制团队，着眼长远、把握大势，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实地调研座谈，先后 2 次通过官微官网面向社会广泛征集意见，全面摸清全省退役军人工作开展情况、短板弱项和广大退役军人关心关切的焦点，切实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收到规划编制中来，为更好促进全省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理清思路、找准重点、明确目标。

打造“军民情”的宣传品牌，宣传好退役军人政策，讲好退役军人故事，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在“福建新闻广播”推出“军民情”专题节目，在全省规模最大、访问量最高的门户东南网开设“军民情”专栏。至 2020 年 12 月，广播节目已制播 25 期，每期收听量均保持 500 万人次以上，居全国知名音频广播平台“政务新闻”类广播节目收听榜第 7 位。网站专栏发布资讯 317 篇，访问浏览突破 300 万次。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3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663.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973.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6.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9.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96.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87.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39.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948.23
	30			61	
总 计	31	12,135.44	总 计	62	12,135.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96.20	5,832.21					5,663.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56	59.5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6	3.56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3.56	3.5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56.00	56.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6.00	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66.95	5,502.97					5,66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6	7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6	71.76					
20808	抚恤	196.62	196.6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96.62	196.62					
20809	退役安置	8,158.99	2,495.01					5,663.9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719.17	271.17					5,448.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42.57	2,026.59					215.9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97.25	197.2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739.58	2,739.58					
2082801	行政运行	1,109.80	1,109.80					
2082804	拥军优属	494.52	494.5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35.26	1,1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36	155.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6	65.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36	65.3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90.00	9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90.00	9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7	9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7	9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05	73.0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42	23.42					
229	其他支出	17.85	17.85					
22999	其他支出	17.85	17.85					
2299901	其他支出	17.85	17.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187.21	1,298.17	7,889.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		2.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		2.3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30		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95	1,137.17	7,836.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42	7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42	73.42				
20808	抚恤	154.35		154.3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4.35		154.35			
20809	退役安置	7,117.63		7,117.6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453.16		5,453.1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82.97		1,482.9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1.50		181.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28.55	1,063.75	564.8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42.30	1,042.3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5	21.45				
2082804	拥军优属	93.67		93.6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71.13		4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3	6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3	6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3	6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7	9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7	9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05	73.0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42	23.42				
229	其他支出	49.95		4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95		4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5		4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83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0	2.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20.24	3,320.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53	64.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47	96.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9.95		49.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32.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33.49	3,483.54	49.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6.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835.45	2,835.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86.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9.95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6,368.94	总 计	64	6,368.94	6,319.00	4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3,483.54	1,298.17	2,185.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		2.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		2.30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30		2.3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0.23	1,137.17	2,183.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42	7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42	73.42	
20808	抚恤	154.35		154.3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54.35		154.35
20809	退役安置	1,463.91		1,463.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16		5.1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277.25		1,277.2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1.50		181.5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628.55	1,063.75	564.80
2082801	行政运行	1,042.30	1,042.3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5	21.45	
2082804	拥军优属	93.67		93.6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71.13		4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3	64.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53	6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53	64.53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7	96.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7	96.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05	73.0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42	23.42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9.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1.67	30201	办公费	21.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8.35	30202	印刷费	4.4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2.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42	30206	电费	15.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1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7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30211	差旅费	8.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20	30214	租赁费	0.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0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3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02.20	公用经费合计					19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5.7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9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97
3. 公务接待费	6	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9.95		49.95		49.95	
229	其他支出	49.95		49.95		49.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9.95		49.95		49.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5		49.95		4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639.2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1,496.20 万元，本年支出 9,187.2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948.23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11,496.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38.82 万元，下降 59.8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32.2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5,663.99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9,187.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101.58 万元，下降 68.6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98.1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02.20 万元，公用支出 195.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7,889.0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83.5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33.35万元，下降48.1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专项业务活动2.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53万元，增长198.7%。主要原因是租车经费增加。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3.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56万元，增长8.19%。主要原因是与2019年同期相比，2020年工作人员人数增加。

(三)其他优抚支出154.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740.74万元，下降91.86%。主要原因是2020年无光荣牌费用支出。

(四)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5.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55.33万元，下降96.78%。主要原因是2020年无军休干部疗休养费用支出。

(五)军队转业干部安置1277.2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3.18万元，增长28.49%。主要原因是军转干部培训费和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支出增加。

(六)其他退役安置支出18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万元，增长0.55%。主要原因是双拥慰问经费增加。

(七)行政运行1042.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3.21万元，增长24.22%。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0.61 万元，下降 80.8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资金下达科目变化，改列支“行政运行”科目。

（九）拥军优属 93.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83.53 万元，下降 94.42%。主要原因是双拥慰问经费减少。

（十）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71.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0.92 万元，增长 88.29%。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我厅刚组建，业务未正常开展，不能完全体现机构运转需要。2020 年因办公地点搬迁，增加办公场所修缮费用。

（十一）行政单位医疗 64.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1 万元，增长 14.99%。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十二）住房公积金 73.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2 万元，增长 20.88%。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十三）提租补贴 23.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3 万元，增长 18.34%。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49.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9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95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49.9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无重点优抚对象和贫困肢残患者“肢残助行”工程的费用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较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8.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02.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5.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7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35 万元下降 95.72%。主要原因是我厅牢固树立党

政机关过紧日子的意识，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9 万元下降 1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疫情原因，无相应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9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0 万元下降 60.3%，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车辆运行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9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0 万元下降 60.3%，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车辆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6 万元下降 98.11%。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等因素，累计接待 8 批次、66 人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5.28%，主要是：2019 年我厅还处于筹建期，业务未正常开展，不能完全体现机构运转需要。2020 年人员增加，费用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6.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2.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8.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5.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8.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2.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4%。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